人与自然

白雪却嫌春色晚

♣朱 丽

冬来，一直企盼一场雪。那洁白妩媚的雪花，曾无数次轻盈入梦。

冬天的夜是安静的、漫长的，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有些寂寥，当推开窗，一朵朵洁白的小精灵从天而降，使得了无情趣的日子瞬间诗意盎然、生动鲜活。更是感叹岑参的那句“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雪落在褪尽浮华的枝丫上，怎么就勾勒出那么纯美的画面？抛却枝枝蔓蔓的缠绕，删繁就简，素朴淡然中透出玉骨琼枝的风貌，岂是过往的喧嚣可以相比的。是雪花，让我们理解了生命的深刻。

禁不住雪的诱惑，走进这个银白的天地，和雪花一起飞舞。雪花穿过我的发，贴在我的脸颊，洒在我的睫毛间，浸润我的唇，偶尔还会掠过我的脖颈，在我的肌肤里慢慢消融。我爱极了这素心般的雪，你不去想寒冬给了你多少深情，不去想大地是否会记下你的曾经，只是这样飘飘洒洒，拼尽全力释放那纯真、炽烈的爱。

放眼望去，苍穹之下，白茫茫、透亮亮、明晃晃，一片银装素裹的世界。毛主席看到如此景象，挥笔写下《沁园春·雪》一词，恢宏豪迈之气，直冲云霄。是雪的慷慨、壮丽激发他的创作激情，抒发了他伟大的抱负。只有雪，隐藏万物，施以恭敬，在一番透彻洗礼之后，除去污浊，涤荡尘埃，让万物焕然一新，呈现春的蓬勃。

一株垂柳，披挂了满枝的雪条，让我惊喜，微风轻轻摇曳着她的身姿，弱弱的雪花轻舞旋转，开成一朵美丽圣洁的花。我惊异于自己的发现，人生中，是我没有一双敏感的眼睛，还是我忽略了身边入心的风景。我暂且不责怪自己的一意孤行，索性让自己爱上这雪柳的柔情。我知道，是这片片雪花给了人们洞彻事物的眼睛。

雪纷纷扬扬的下着，或许古人咏雪之作堪为绝妙，我的心中喷涌出诸多诗词名句。“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风雪送春归，飞雪迎春到”“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风一更，雪一更，聒碎乡心梦不成”，句句妙笔天成、笔歌墨舞。是雪赋予了古文人喷薄的才情，给后人留下千古传世之作，让文学艺术永远贴近人的心灵，深化人的思想，传承文化精髓，让文学之光千年、万年永远闪亮。

突然想到红楼梦里的一个画面，宝玉一袭长衫，凛凛然走在白雪苍茫的天地间，天地万物此刻化为虚无，世事繁华皆成空，万丈红尘被远远抛在身后，风烟俱净。生在温柔富贵乡的贾宝玉从此孑然一身，是怎样的一种超脱和释然之境？从对胭脂水粉的热爱到虔诚的远离缤纷尘世，正如那句结束语“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多少有些伤感了，但有喜悦就会有悲情，人生山一程水一程的奔赴，幸福和泪水参半，我们应时不时歇一歇脚，让自己静心思索下一段行程，方得参透、了悟，这何尝不是雪花所给予我们的馈赠？

“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落雪的深夜，与友围炉夜话，烹雪煮酒。窗外雪落倾城，屋内暖酒半盏，酒不醉人人自醉，只因同是诗书人，抚琴一曲伴雪落，红梅朵朵暗香来。飘舞的雪花啊，我多么庆幸，能和你邂逅一场爱的抒情！

灯下漫笔

冬日的火棘

♣任崇喜

火热的火，荆棘的棘。只有在冬日，在这矮小而成丛莽的灌木枝头之上，你才能看到那亮着的灯盏。

已是大雪节气，虽然风声并不凛冽，暖阳和温度一如早春，久违的天蓝一直在渲染暖冬的氛围，但放目望去，路旁多数树木的树叶已全部落尽，只有光秃秃的树枝挺立在风中，地上皱褶卷曲得难以辨认形状的黑黄枯叶，仍在明确无误地昭示着冬日的威严，将肃杀的气氛显露得淋漓尽致。

然而，在路中间的隔离带里，有一丛丛这样的灌木，在遒劲的枝条上，在越冷越绿的叶片里，透出火一样的激情，在满眼寂寥的气氛中格外显眼。那绿叶中橘黄色至深红色的果实，经霜不落，俏立寒枝，让人欢喜，叫人怜爱。尽管果实只有豆粒般大小，但精神饱满，一串串、一簇簇，密密匝匝地紧挨在一起，灿朱凝丹般，随着树势高高低低，错落有致，聚集起来，便形成了一种气势，像是一把把火炬喷火吐焰，仿佛整个枝条上燃起了火，使寒冷的冬天显得温暖。

这果实，就是火棘的果实，红得纯正，黄得圆润。我猜想，它的名字，或许是因为这一簇簇火焰，在刺骨的寒冬中燃烧。不要说在冬日的阴冷中，在往日云幔重重、灰蒙凝滞的天空之下，即便是在这多日未曾呈现的清朗、安宁、沉静的蓝天之下，它们依然如同一团团火焰的跃动，点亮了有点沉寂的正午。这蓝色天空下满满的火焰，如潮水般漫涌过来，一时间让人觉得天地间浮生种种、一切皆云淡风轻。这时，假如有白雪相伴，是最好不过的了。火棘的红，瑞雪的白，互为映衬，相得益彰。比起一枝寒梅傲立雪中的孤冷，更显得热情奔放。

“夏日白花密，秋来万籽红。穷乡僻壤生，曾是救军粮。”

火棘果，原本是山野之物。它属灌木蔷薇科，四季常青，枝叶柔小，叶片蜡质，耐寒耐旱，有着顽强的生命力。无论是庭前、墙角，还是水畔、路旁；无论是平原、沃野，还是沙漠、荒山，它都会生根发芽、开花结果，洋溢出别样的神韵。火棘耐修剪，是常绿植物，可制成曲径通幽情趣的绿篱，可点缀错落有致的草坪，可配置在怪石嶙峋的山坡上体现自然野趣……这野生野长的灌木丛，既耐得荒野粗鄙，又登得大雅之堂。

在夏日里，我曾经见过它的花朵。花分五瓣，花柱五个，子房五室。这花儿，有貌不惊艳的低调小清新，喜欢一簇簇地开放，堆叠在绿色篱笆上。它无牡丹之华贵，无玫瑰之娇艳，无桃杏之芬芳，也无丹桂之幽香，然而，看到那如雪似玉怒放的白花，人们的心里总会泛起一丝丝凉爽。雪样的花瓣落尽之后，绿叶中有无数个黄豆般大小的青色颗粒。中秋过后，火棘的叶子由墨绿色变为暗灰色，再由暗灰变为暗红、浅红。在深秋的阳光下，火棘果颜色由淡黄到深黄，再由深黄到浅红。在冬日的霜枪雪剑中，火棘果变得愈加火红，像一串串火把燃烧着，抗拒着冰雪寒风。

它的果实有些像玛瑙、珊瑚。张恨水曾经在一篇散文里描绘过它：“枝上结天竹子，累累然如堆红豆，深者丹，浅者胭脂，娇艳欲滴，尚有些微小叶，作苍绿色，亦极配合得宜。枝上有刺，攀折不易。”可惜，张恨水不知道火棘的名字，擅做主张赐其名为“珊瑚子”。

火棘有许多别名，比如火把果、红子、红珠、吉祥果、红子刺、状元红，最多的叫法要数“救军粮”。据说当年诸葛亮行军路途中缺水少粮，这火棘果解了其燃眉之急。火棘果实可以消积止痢，活血止血；根部可以清热凉血，叶子可以清热解毒。不仅如此，它的果实还可以生食，或者加工成果脯，在灾荒之年，人们采摘来火棘果充饥活命。这被称为“袖珍苹果”“微果之王”的果实，我没有品尝过。据说，这红中透亮的火棘果，酸酸甜甜，有苹果的清香。而且，一颗如珠的小火棘果，其维生素C的含量相当于一个苹果。

火棘果，扁圆形，像小柿饼。枸骨和南天竹的果实是球形的，比火棘果稍大。但枸骨和南天竹的果实，不能给人充饥、供鸟儿果腹，甚至南天竹的果实是有毒的。

隔离带里的火棘，大多被修剪成圆形或是长条的绿篱，不能毫无拘束地伸展，少了山野间自由的张扬。但在瑞雪皑皑、冰霜凋敝的冬日，枝青叶碧的它们，依然将这红果托举上天空，吸引无数的鸟儿飞来，啄果而食，也让你感受到生命的顽强，让你树立艰难困苦中仍要崛起的信念。

顾城说过：草在结它的籽，风在摇它的叶，我们站着，不说话，就十分美好。在冬日里，遇见这样的一树树美好，任何赞美的话已经显得多余，只需要把目光长久地投向那里……

雪梅（书法） 孙 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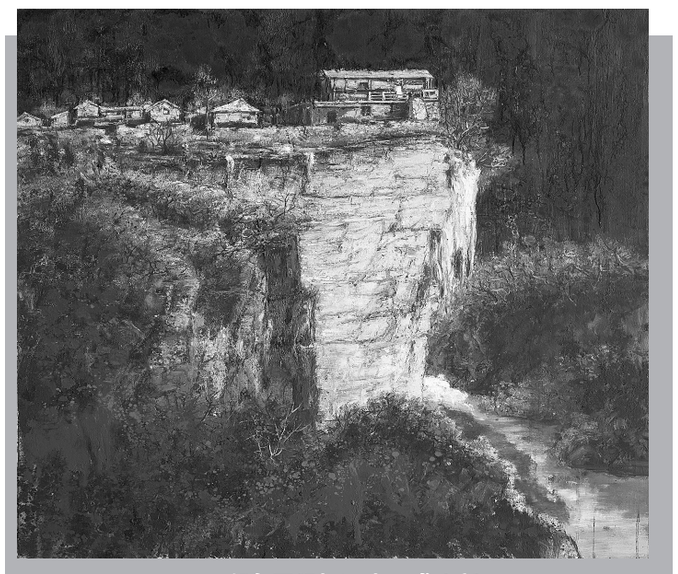

凝冬回望（国画） 龚立新

新书架

《写在历史的边上》
文化学者王学泰读史笔记

♣张 莹

《写在历史的边上》是著名文化学者王学泰的读史笔记。王学泰潜心研究历史几十年，以深厚的文化底蕴审视历史现象、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笔下生风，兼有文化的深度和历史的纵深感。全书共46篇笔记，篇幅短小，涉及风俗、制度、史书等方方面面。笔记可读性强，没有意识形态或学术圈子的概念束缚，适合随时随地快速阅读，容易获取文史知识、增广见闻并得到精神上的享受。

王学泰“半生坎坷唯嗜书”，著作有《清词丽句细评量》《游民文化与中国社会》《中国人的饮食世界》《华夏饮食文化》等。王学泰学文爱史，对社会文化现象的评论态度鲜明，毫不隐晦。“荀子认为‘出乎口，入乎耳’的读书不能到达人的心灵深处，只有深入心灵的读书才能化为人生的实践，支配人的一生。”王学泰一生读书治学也践行了自己书中所言。笔下文字常有振聋发聩之效，除了广博的阅读与知识积累，也离不开历经坎坷沉浮后的通透与达观。邵燕祥先生评其文字是“经过炼狱炼过以后的”，王得后先生说“他的清醒也就是他的觉悟”，诚哉斯言。

至爱亲情

多情到老爱更深

♣陈亚洲

我与老伴范裕珍是高中同学，1978年在军营结婚，相亲相爱，患难与共，至今已携手走过四十春。尤其是我俩在退休共度晚年生活的时光里，更加珍惜彼此，品味人生的美好和温馨。

退休前，我甘当“全天候记者”，常常忙到深夜才回家，把家当成“旅社”。退休了，我想回归家庭，回到相爱的两人世界里，用尽量多的时间陪在老伴身边。因为当年我在部队和爱人没有花前月下的浪漫缠绵，只有千里相隔的苦苦相思，一个个聚少离多、难舍难分的情景如昨。那是在我探亲归队一个春雨霏霏的上午，妻子蹬车冒雨送我上轮船。“嘟——”汽笛长鸣催人肠断，轮船“突突”地吼叫着驶离码头，我想到从此将天涯孤旅，夫妻天各一方，真想冲着长江水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但我尽力控制住感情，将一腔滚烫的柔情和离别的苦痛深埋心底，把身子探出船舷，挥手与站在岸边的她告别。

家书抵万金。那时情爱交流全靠鸿雁传书，我归队后就给她写信。半月后，我盼到了她的回信：“那天，我在回家的路上，细雨不停地落在脸上，我双眼模糊，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我不在你身边，你要自己多保重。”字里行间流露出她对我的一片深情，激发了我报家国之恩的工作劲头。我在部队先后8次立功受奖，这军功章也有她的一半。1987年我转业到《郑州晚报》当记者，夫唱妇随，她也随我一起留在郑州第二故乡。如今退休了，她总是与我形影不离。平时当我单独出门时，她总要与我拥抱贴脸，传递情爱；我下楼后，她就打开后晾台窗户，探头深情叮咛；待我转到楼前，她又赶到前晾台窗口与我挥手，一直含情目送我走出她的视线。

2017年1月，老伴在单位做健康体检时，怀疑肾脏有毛病，我带着她到省会一家医院复查。医生建议做活体穿刺手术，术后必须卧床，8个小时内不能翻身。这天，老伴做完手术推回病房，我见她愁容满脸，就边宽慰边俯下身子亲吻她的额头，给她以莫大的精神慰藉。

“我身上冷，脚指头都是凉的。”听她这么一说，就立即把双手伸进被窝，把她的脚趾紧捂在手心里，温暖她的双脚。此时，我见老伴两行热泪顺着眼角滚落。老伴住院期间，生活不能自理，我寸步不离地日夜守候在病床前，悉心照料。出院后，我陪伴她一起看电视、外出散步、到超市购物……每当我俩牵手进出家属院时，邻居们称我俩为“神仙眷属”。

多情才能永相守，珍惜才配常拥有。做过中学语文教师的老伴把情爱融进我的爱好里，成了我写作中的贴心助手。我写的每篇文章，都让老伴当第一读者。她都仔细审读，从立意、观点到提法，都反复推敲琢磨，认真把关。她又是校对员，对我文章中的错别字，甚至标点符号都不放过。因此，我称她为专挑文章毛病的“啄木鸟”。退休后，我被郑州市金水区国税局聘为新闻报道工作顾问后，我写的税务新闻稿每次都让她看，她总是字斟句酌反复阅读，有时还提出建议补充内容，增加新闻厚度。仅2017年我在《中国税务报》《郑州晚报》等媒体发表稿件66篇，及时把纳税服务工作的新经验新做法和干部职工中的新人新事新风貌报道出去，弘扬正能量，使该局的新闻报道工作更上一层楼，跻身于全市国税系统的先进行列。

南宋爱国诗人陆游《木兰花·立春日作》中曰：今朝一岁大家添，不是人间偏我老。随着时光云水般流淌，如今我俩已六十有六，岁月的些许痕迹留在脸庞上和眉宇间，满头青丝变白发。可我俩依然真情真意，恩爱如初，行走在相濡以沫的人生路上，把情爱储存在晚年时光里。我真切体会到，有什么也不如有个好老伴，多情到老爱更深，有爱的生活最幸福，有爱的生活更美好。唯有倍加珍惜与老伴相爱的时光，心静如水、达观淡定地过好每一天，才会有更加充实、快乐、美丽的晚年生活。

朝花夕拾

寻找桃花源

♣侯发山

上初中的时候，东晋文学家陶渊明的《桃花源记》深深打动了我，因为“桃花源”不但有景色怡人的小桥流水，更是一个充满安宁祥和、自由平等的小天地。我想，在过去的年代，不仅是陶渊明，想必大多数人都有这种向往，向往这个世外桃源。一直以来，“桃花源”成为我心中的结，幻想着有一天走进这个世界一探究竟。

2016年12月，我应邀到湖南常德参加第四届武陵国际微小说节。我知道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就在常德武陵桃园县，《桃花源记》中的主人公就是以捕鱼为生的“武陵人”。会议之前，我就约了当地文友去桃花源看一看。让人遗憾的是，景点尚在打造之中。遗憾的不是说与桃花源失之交臂，而是“打造”二字让我心中的温度降低了许多。想想也就不足为怪了，现在哪里还有原生态的东西啊。

常言说，不到黄河心不死。2017年12月，我再次出席在湖南常德召开的第五届武陵国际微小说节。幸运的是，这次会议特意安排了到桃花源的采风活动。

进入景点，果然没有了现代化的玩意儿，都是仿照陶渊明笔下的景致和人物设置的，泰溪、泰谷、桃源山、五柳湖、桃林……因为是冬季，没有“落英缤纷”，茅舍三三两两，农人“往来种作”，装束很古朴，挑担走路极是闲散的样子。这边男人的山歌刚落，那边女子的歌声便起来了，此起彼伏，在山间回荡。走到一个空旷的院落，五六名青年男女在跳竹筒舞，美妙的节拍，曼妙的舞姿，让人久久不愿离去。我们一行虽没有遇到主人“设酒杀鸡作食”，但酒是免不得了。低度的米酒，还是蛮醉人的，一个个喝得像是脸上搽了胭脂，红扑扑的。

走出桃花源的时候，我并没有恋恋不舍的感觉，有了更多的感慨。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那么单纯，那么美好，没有税赋，没有战乱，没有沽名钓誉，也没有钩心斗角。原因是什么？从“乃不知有汉，无论魏晋”一句中隐约透露出了信息，陶渊明幻想中的桃源世界，对生活在虚伪黑暗、战乱频繁、流血不断的现实世界中的人们来说，无疑是令人神往的。陶渊明通过对大同社会的构想，艺术地展现了大同社会的风貌，是不满黑暗现实的一种精神寄托，表现了作者对理想社会的憧憬以及对现实社会的不满。

不由想到今天的安逸生活。如果陶渊明先生在世，一定会感慨万千，诗兴大发的。

连 载

白守信见人家做生意都赚了大钱，也想试试，没承想一试就栽进去了。他最初做服装生意，头一趟就被广州人骗了。买服装时，瞪大眼看着，一件一件挑……却弄回来十几包烂布头。吃了亏后他又想骗别人，听说化肥紧俏，就从东北一化肥厂进了一车皮磷肥。签合同时他就有心使诈，跟人签的是“货到付款”。可货到了，人却不见了。后来人家以“诈骗罪”把他告到了公安局，于是就被抓了。

白守信一被抓，他姐姐慌了。他姐白凤兰，人长得很漂亮，年轻时也算是黄淮市一中的校花，身后有很多追求者，后来嫁给了她的中学同学徐献国。白凤兰在家是老大，在丈夫徐献国面前，也是很强势的女人。弟弟出事了，她不能不管。所以，她一次次地逼着徐献国赶紧“捞人”。徐献国虽是市税务局的局长，却隔着系统，不便亲自出面。特别是听说案子在赫连东山手里，觉得这个人太较真、执拗，就更不愿出面了。于是就转托了谢之长。徐献国觉得，由谢之长这个“中间人”出面，也好有个转圜的余地。

赫连东山是黄淮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处级。谢之长原是给他送过花的，被他“撅”回去了。当年秋天，老谢给他送过一盆菊花。白色的大朵菊花，开得艳艳的。赫连东山说：“我不要。我一个吸烟人，屋子里狼烟洞地的，好好的花，糟践了。搬走吧。”老谢说：“赫局，都有。都有啊。”赫连东山没放脸儿，说：“我声明一下，我不是局长，以后别再叫我局长了。搬走。”谢之长还要说什么，看了赫连东山一眼，赶忙把头扭过去了，说：“那好，你忙。赫局你忙。”

这会儿，谢之长又送花来了。这一次他送的是文竹。三盆文竹，由三个礼仪小姐搬着，分别送给了局长万海法，常务副局长姜保国，第三盆才是给赫连东山的。进了赫连东山的办公室，他说：“赫局，听说局里边万局、姜局，还有你赫局，就你们仨烟瘾大。我弄了三盆文竹，你仨一人一盆。文竹可以吸收烟里的有害物质……你别不信，这是科学呀。”

赫连东山已听出他话的意思了。送来的文竹，局长已收了，常务副局长也收了，赫连东山如果再不收，就显得过分了。再说了，赫连东山见那文竹弱弱细细，摇摇曳曳，绿雾一般盎然，的确喜人。就说：“那就放下吧。多少钱？”老谢发明了一个词：“试养”。他说：“花是试养的。您先试着养养，不行就退。也没几个钱。回头一总算账。”赫连东山只好说：“谢了。”

谢之长上午送了花，下午就又来了。进了赫连东山的办公室，他说：“赫局，我又来麻烦你了。”赫连东山说：“啥事，你说。”谢之长说：“就，小白那事。我已经给姜局说了。姜局的意思，是让我再给你说说。”赫连东山问：“哪个小白？”谢之长说：“白、白守信。他姐白凤兰，都哭得不成样子了……”赫连东山说：“你说的是那个诈骗案吧？”谢之长说：“是，就是。这个小白是让人骗了，咽不下这口气，才……”赫连东山说：“罪不轻啊。价值三十万的化肥，按法律规定，够判十年了。”谢之长忙说：“是，那是。论说，年轻人，也是，初犯……赫局呀，他家里已经给东北那边赔礼道歉了，也愿意赔偿对方的一切损失。对方呢，私下里也答应撤诉了……你看，赫局，给个面子吧？”赫连东山说：“我再声明一次，我不是局长，连副局长也不是，别叫我赫局。你有本事，找局长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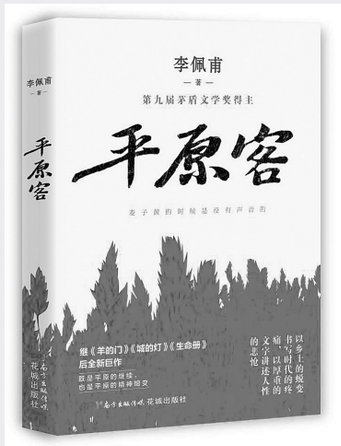

就为这件事，谢之长在四天时间里一连跑了六趟，最后手里拿着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姜保国的批条，到底把人给“捞”出来了。他不但把人给“捞”出来了，还给白守信安排了一个很体面的工作。税务局长徐献国自然对他感激不尽。从此，凡税务上的事，就由谢之长说了算了。

在这段时间里，刘金鼎调到了黄淮市。他先是当了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后当主任，同时兼任市“招商引资办”的常务副主任。又是谢之长陪着他到深圳去招商引资的……这才有了后来的中外合资“花世界”集团公司。刘金鼎与谢之长的关系，自然不必多说。

算来也就是十多年的光景吧，谢之长的破自行车先是换了一辆七座的面包车，后来换的是“桑塔纳2000”，再后就是“奥迪”了……他的“8888”字头的专车出入市委、市政府根本不用通报。

就这样，在长达十三年的时间里，“花客”谢之长以他独特的个人魅力，几乎征服了黄淮市所有的局、委、办。两个大院（市委、市政府）没有人不知道谢之长的。同时，他的“雪球”也越滚越大。据说，十年前的一块地，就那么松松地一转手，他挣了三千万！这时候，他才看出了房地产的价值。于是，从经营花卉开始，他跨行了……似乎不经意间，他不仅成了亿万富翁，还成了黑白两道通吃的人物。

据说，有一天晚上，他请香港的商人吃饭，让一位本市的副市长作陪。当众打电话说：“老崔，崔市长，客人已经到了。你咋回事？我不管你这这那那，十分钟给我赶到！”结果，不到十分钟，这位姓崔的副市长气喘吁吁地出现在包间门口，说：“老谢，我没迟到吧？”于是满座皆惊！

据说，一天夜里，他从睡梦中醒来，突然发现他竟然有那么多钱?！连他自己都不相信，他会有那么多的钱。他开始数账面上的“0”，数了好多遍，老天，有这么多的“0”!“0”太多，他竟然睡不着觉了。第二天早上起来，他约刘金鼎一块吃早餐。在餐桌上，他突然说：“刘秘书长，金鼎啊，你看我还缺啥？”刘金鼎看了他一眼，说：“文化。你最缺的是文化。”于是，老谢开始重新布置办公室。他也像政府官员那样，办公桌上新摆了两面小红旗，还新添了两排书柜，一下子买了很多书。

俗话说：腰里有钱胆子壮。谢之长自从当上了兼职的市政协副主席后，也开始注意个人形象了。他很注意包装自己，从穿戴上、礼仪上也讲究起来。他常穿的衣服仍然是两套，一套西式的，一套中式的，自然都是名牌，并不常换。但脖子里的领带和内里的白衬衣、脚上穿的皮鞋却是要天天换的。他不知听谁说的，这才是“贵族范儿”。可他做人依然很谦虚，但这种“谦虚”与以往不同。以往是“花客”的做派，很孙子。现在他是老总，是“会长”，是“主席”了。这“谦虚”由内心的骄傲撑着（或者说是由钱撑着），是刻意做出来的低调，那傲气仍止不住地往外溢。见人伸出手来，说：“我老谢呀，嗯，老谢。”老谢还是老谢，中间加这么一个“嗯”，语气就大不一样了。

在某种意义上说，老谢的这种“低调”还是很迷惑人的。第一次查“纵火案”时，赫连东山就差一点栽在他手里。

39